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黃玉宏

電話：03-3322101#7456

電子信箱：601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100565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一 (376735100E_1110056508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56508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大學辦理 111年度防制校園霸凌「研究分析計畫」暨「理論與實務研習」初階工作坊1份，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0日臺教學(五)字第1112803542號函(隨函檢附)辦理。

二、本案係增進學輔人員與教師對修復式正義精神與理念的理解，提供參考處理學校衝突事件的概念與方法，促進參與修復式正義之專業知能訓練，使校園霸凌防制實務工作與學術理論達到經驗傳承與交流，以增進防制校園霸凌防制相關知能。

三、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

(一)辦理時間：111年7月6日(星期三)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30分(8時50分開始報到)。

(二)研習地點：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勵學堂1樓視聽教室(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574號)。

輔導室 111/06/21 11:41



1110003930

有附件

(三)參加人員規劃：

- 1、研習名額上限 50 人，報名額滿為止，錄取人員於活動前1週以電子郵件通知，同時公告於橄欖枝中心網站。
- 2、桃園、新竹、苗栗地區之各大專院校學校教師優先錄取。
- 3、倘不足額將開放錄取其他地區對修復式正義有興趣而報名的教育人員。

四、本次研習活動統一採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至111年6月26日（星期日）下午5時前，於網址「<https://forms.gle/g7V7tmj3k3cQ75JY8>」或以案附實施計畫內QRCODE報名，請貴校核予參訓人員公(差)假登記。

五、倘對本案有任何疑義，請逕洽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聯絡電話：(02)8674-1111分機67071陳助理及18011鄭助理。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

